

证券代码：300972

证券简称：万辰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4-035

##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-146,023,110.15 元，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-82,926,513.32 元，2023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85,761,539.25 元。

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资金需求，为保证公司业务发展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，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同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审慎研究，决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：

不进行现金分红、不送红股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鉴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，且公司量贩零食业务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，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，以及当前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情况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董事会讨论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# 三、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与计划

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，以满足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及流动资金需要，支持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，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定发展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。公司未来将继续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在确保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履行公司的分红义务，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。

### 四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

#### （一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需求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独立董事同意将《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该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董事会同意此预案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三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提出的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此预案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；
- 3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